

# 金堂县水务局 2016 年部门预算说明

## 一、基本情况

### （一）机构设置和主要职责

根据中共成都市委办公厅、成都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金堂县人民政府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成委办〔2010〕39号）和中共金堂县委、金堂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堂县人民政府机构改革实施意见〉的通知》（金委发〔2011〕1号）精神，设立金堂县水务局，其内设机构7个。

### （一）办公室

负责工作目标、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信息、安全、保密、信访、政务公开、后勤、规范化服务型机关建设、水利志等工作；负责机关机构编制、人事、财务、党建、群团和固定资产管理工作，监督管理下属单位的机构编制、人事、财务、党建、群团和固定资产管理工作；负责人才培养、培训工作；负责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负责机关和下属单位的纪检、监察工作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负责编制全县水务行业财务统计工作；负责对水务行业各类专项资金及费用的征收、使用、调度与衔接；负责相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承办水务行政诉讼、行政复议、行政调解和普法教育等工作；组织和指导重大水务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负责全县水政、渔政监察和水务行政执法的指导监督工作；负责水务行业的科技推广工

作；承办县政府公布的有关行政审批事项。

## （二）规划建设科

拟订全县城乡水务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组织编制重要水务综合规划、专业规划和专项规划；编制节约用水、水资源保护规划；负责饮用水水资源保护和城镇供水的水源规划；组织编制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拟订水务行业经济调节措施并组织实施；审核重大水务建设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报告；负责水务工程建设项目符合规划审查；拟订水务工程建设质量、施工等技术标准并组织实施；监督、指导全县水务建设工程项目招投标活动；负责大中型水务工程项目初步设计审查及转报工作；指导水务工程建设和验收；指导水务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具有控制性或跨乡镇的重要水务工程建设；负责全县水务工程建设、水务基础设施运行等方面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负责全县水电项目建设过程中涉水事务的监督管理以及水务行业地方电站运行中涉水事务的监督管理。

## （三）河道管理科

负责全县江河、中心城区湖库及其岸线的管理和保护；负责全县江河及河口、滩涂地的治理和开发；审核重要涉河工程行洪论证与河势稳定评价报告；提出限制排污总量的建议；监测江河湖库的水量，审查湖、库、河道排污口的设置、改建和扩建；负责河道管理范围内砂石资源的管理工作；负责水域环境治理工

作；负责对临时占用中心城区河道、河堤通道的监督管理。

#### （四）水利水保科

拟订全县农村水利政策；指导全县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和农村水务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组织、指导已建成水务工程的运行管理、水库安全监测、病险水库的整治和防汛工作；组织、指导农田节水灌溉、治旱抗旱工作；指导水土流失监测工作；负责审核开发建设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处理乡镇之间的重大水事纠纷；负责全县抗旱规划的编制和审查；制订各项抗旱措施。

#### （五）水资源管理科

负责水资源的统一管理，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和水资源论证；拟订节约用水政策，制定节约用水有关标准；指导城市节约工作；组织水资源调查、评价和监测工作；拟订全县和跨乡镇水量分配、水功能区划分和水资源调度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地下水开发利用工作；发布水资源公报。

#### （六）供排水管理科

编制全县供水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县供水行业管理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指导供水行业特许经营的实施工作；组织制定供水行业的质量技术、运营服务等管理标准并监督实施；指导全县供水设施的新建、改建和扩建工作；负责指导乡镇集中供水、农村饮水安全、排水等运行管理工作；负责对供水企业（含自建

设施供水企业)进行资质和行业管理;会同物价部门对城乡供水价格、城乡污水处理费价格进行核算;编制全县排水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县排水、污水处理、再生水利用的行业管理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指导排水行业特许经营的实施工作;按照排水行业的质量技术运营服务等管理标准负责全县排水、污水处理、再生水利用等基础设施运行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城市排水许可和排水接管工作;负责城市排涝的指挥与调度;负责污水处理厂(站)运营和排水户排水行为的监督管理。

#### (七)防汛科

承担县防汛指挥部的日常工作;负责全县防洪规划的编制和审查;制订各项防洪抗洪措施,协助指挥部领导统一指挥调度全县防汛抗洪工作,负责防洪工程管理工作,编制和实施全县防御洪水方案、抗洪抢险方案;组织督促全县汛前安全检查,审批工程防洪调度计划。

#### (二)人员情况

截止2016年3月,我单位共有编制228名,实有在职人员211人。其中:行政编制18名,实际17人;机关工勤实际2人,实有在职2人;事业编制210名,实际192人,离退休人员157人,其中:离休人员1人,退休人员156人。

## 二、收支预算说明

#### (一)收入预算说明

2016年部门预算收入总计2917.81万元,较2015年2292.32

万元增加 625.49 万元, 21.59%。其中: 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2917.81 万元。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当年财政预算拨款 2917.81 万元, 比 2015 年 2292.32 万元增加 625.49 万元, 增长 21.59%。主要原因在于人员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及运行经费的增加。

## (二) 支出预算说明

2016 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 2917.81 万元, 比 2015 年 2292.32 万元增加 625.49 万元, 增长 27.29%。其中:

1、基本支出预算 2444.57 万元, 比 2015 年 1823.07 万元增加 621.5 万元, 增长 34.09%。其中: 财政拨款 2444.57 万元, 包括人员支出 1470.70 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95.95 万元, 基本公用支出 377.92 万元。变动主要原因 2016 年职工基本工资及离退休人员工资较 2015 年年初的调增及人员基本公用支出的科目调整。

2、项目支出预算 473.24 万元, 比 2015 年 469.25 万元增加 3.99 万元, 增长 0.85%, 其中: 财政拨款 473.24 万元。

## (三) 项目支出预算支持的主要方向

2016 年项目预算 473.24 万元, 支持的主要项目如下:

1. 水利前期工作经费 60.00 万元。主要用于水利工程前期的设计、资料、专家评审等费用。

2、防汛工作经费 5.58 万元。主要用于: 全县防汛工作资料、宣传、办公费等。

3、共享天网经费 6.82 万元。主要用于防汛网络系统运行。

4、水资源费安排支出 100.00 万元。主要用于水资源管理保护、合理开发的宣传、办公费等。

5、下属事业单位水域所 98.70 万元。主要用于县城市政工程的维护、县城水域的保洁、下水道管网的排污、疏通等。

6、下属事业单位水库和提水灌区管理站业务费 202.14 万元。主要用于：农业提水电费、管理站运行维护费用等。

#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6 年预算数	项 目	2016 年预算数
一、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2917.81	一、基本支出	2444.57
其中：公共财政预算拨款收入	2917.81	其中：人员支出	1470.70
基金预算收入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95.95
二、当年事业收入		基本公用支出	377.92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		二、项目支出	473.24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行政运转类	
六、其他收入		事业发展类	473.24
		社会保障类	
		经济建设类	
		三、上缴上级支出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本年合计	2917.81	本年支出合计	2917.81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五、事业单位结余分配	
八、上年结转		其中：转入事业基金	

其中：上年财政拨款指标结转		六、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917.81	支出总计	2917.81



# 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单位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合计	473.24
			金堂县水务局	473.24
213			农林水事务	473.24
	03		水利	473.24
		08	水利前期工作	60.00
		14	防汛	12.40
		17	水利技术推广	193.57
		31	水资源费安排的支出	100.00
		99	其他水利支出	107.27